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强大思想武器

□ 王希鹏

纪律严明是我们党的光荣传统和独特优势。在全党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这次党纪学习教育,多次就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为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提供了重要遵循。高标准高质量开展党纪学习教育,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坚持以更高站位、更严要求、更实作风推动党纪学习教育走深走实、入脑入心,自觉用党规党纪校正思想和行动,真正使学习党纪的过程成为增强纪律意识、提高党性修养的过程,以严明的纪律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深刻认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的重大意义

从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到党的十九大将纪律建设纳入新时代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再到党的二十大提出“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前所未有的力度加强纪律建设、严格执行纪律,使加强纪律建设成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治本之策。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科学回答了什么是纪律规矩、为什么要加强纪律建设、怎样加强纪律建设等重大问题,具有很强的政治性、思想性、指导性、针对性,为我们加强纪律建设、把纪律摆在更加突出位置提供了根本遵循。

彰显我们党不断推进理论创新的鲜明品格。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坚持“两个结合”,不断深化对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思考,提出了许多重大论断。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重要论述,立足我们党百余年来波澜壮阔的奋斗历程,聚焦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伟大实践,科学提炼、深刻总结了纪律建设的成功经验,具有系统性、原创性、前瞻性,是坚持把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理论创新成果。重规矩、讲规矩是中华民族的优秀品格,“欲知方圆,则必规矩”等思想理念对中国人民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产生了重要而深远的影响。

牢记嘱托 走在前 挑大梁

为基层干部干事创业营造良好环境问题研究

□ 毛宽海 刘恒振

今年5月22日至2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山东考察时指出,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为基层干部干事创业营造良好环境。努力营造拴心留人的政治生态环境,持续释放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热情,让基层干部安心安业,是当前一项重要工作任务。

新时代营造基层干部干事创业良好环境的重要意义

这是以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时代要求。所有事业的成功都离不开“人”的努力。新时代背景下,广大基层干部队伍作为中国式现代化的骨干力量,如何应对前进道路上的风浪考验,充分发挥基层党员干部的先锋模范作用,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首先需要切实摸透影响基层干部担当作为的内外因素,找到破解制约基层干部施展抱负和发展进步的办法和路径,为基层干部营造想干事、会干事、能干事、干成事的良好环境,让基层队伍真正动起来,为中国式现代化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奠定坚实人才基础。

这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的重要举措。加强对基层干部队伍的从严管治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应有之义。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推进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纵深发展,但在一些地方基层干部不作为、乱作为现象依然存在,基层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时有发生。随着全面从严治党持续推进,基层干部作风问题成为新阶段下全面从严治党的重点工作,切实优化基层党员干部干事创业环

境,实则是以严的标准、严的措施约束党员干部,是推动全面从严治党真正落到基层的重一招。这是锻造高素质基层干部队伍的现实需要。没有基层干部的高素质,就没有整个干部队伍的高素质。培养造就一支重品行、守信念、讲奉献、有本领的高素质基层干部队伍,不断激发基层干部在普通工作和岗位上的担当作为精神,必然首先要切实解决好基层干部的实际问题,在学习指导、业务提高、工作环境改善、考核评价等方面不断提供实质性帮助,为基层干部健康成长创造良好环境。

当前保护和激励基层干部干事创业的现实困境

体制激励不充分。一方面,晋升空间有限。受限于身份、职数和岗位设置等客观因素,基层干部晋升通道较为单一,空间较小,导致部分干部工作积极性不高,出现动力不足“不想为”、“假作为”等负面现象。另一方面,考核体系不完善。当前如何考准考实基层干部政德和政绩,仍是干部工作中的一个难点。部分地区对基层干部的考核仍以主观为主,考核指标体系存在含糊、模糊甚至无法操作和执行的缺陷,导致基层干部在干事创业中出现“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消极思想。

持续营造基层干部干事创业良好环境的对策建议

力戒形式主义,牢固树立实干实绩的用人导向和评价导向。一方面,要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持续深化整治基层形式主义,全面排查清理基层官僚主义,对容易发生作风问题的领域严加监管和惩处,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基层政治生态。另一方面,优化崇尚实干、带动担当、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体系,树牢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完善干部考察识别、选拔任用配套制度,形成能上能下的

自掏腰包解决基层问题;有时上面搞随意决策、层层加码、文山会海,徒增基层工作负担,使基层干部“人不敷出”。另一方面,薪资调节不合理。在工资调节过程中缺少一些综合性的考虑和激励性考核标准,薪酬标准低,弹性小、刚性强,激励性差,造成一些基层干部忙于找关系、调工作,甚至出现个别干部离职情况。

精神激励力度不够。一方面,榜样示范作用有限。当前基层干部队伍主流是好的,大多数干部能够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但不可否认,少数基层干部在发挥先锋作用方面仍存在问题,如宗旨观念弱化,不能很好地服务于群众;不思进取,不想作为,不想承担责任,拈轻怕重等。另一方面,荣誉激励综合能力不足。在现实中,很多基层部门设计的荣誉激励制度存在问题,如荣誉激励方式单一,不能满足干部多样化需求;荣誉激励力度过小,难以引起干部重视等。

力戒形式主义,牢固树立实干实绩的用人导向和评价导向

力戒形式主义,牢固树立实干实绩的用人导向和评价导向。一方面,要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持续深化整治基层形式主义,全面排查清理基层官僚主义,对容易发生作风问题的领域严加监管和惩处,努力营造风清气正的基层政治生态。另一方面,优化崇尚实干、带动担当、加油鼓劲的正向激励体系,树牢重实干重实绩的用人导向,完善干部考察识别、选拔任用配套制度,形成能上能下的

体系,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在人才、土地、资金等重点领域形成良性循环,为乡村全面振兴注入新动能。具体来说,大力推动建立城乡人才顺畅流动的体制机制,吸引社会各类人才支持服务乡村;进一步夯实土地产权基础,优化农村集体经济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完善乡村金融服务体系,提升金融服务乡村能力,为实现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统筹城乡公共资源配置。公共资源配置是社会发展的关键环节,有效的公共资源配置能推动社会进步与繁荣,是城乡社会发展的重要保障。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与乡村全面振兴,必须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促进城乡公共资源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缩小城乡基础设施和服务差距,加快形成“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

彰显纪律强大的政治引领保障功能。

强化纪律刚性执行。系统观念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和方法论的重要范畴。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党性党风党纪一起抓”“党规制定、党纪教育、执纪监督全过程都要贯彻严的要求”等一系列重要要求,为实现纪律建设责任全链条、管理全周期、对象全覆盖指明了方向。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遵守党的纪律是无条件的,要说到做到,有令必执,有违必查”,要求“各级党组织要敢抓敢管,使纪律真正成为带电的高压线”。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统筹兼顾、把握重点、整体推进党的纪律建设,构建常态化、长效化的正风肃纪反腐机制,推动形成完善制度、强化教育、从严执纪、养成自觉的完整链条。

推动纪法情理贯通融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从严治党党的目的是“要通过明方向、立规矩、正风气、强免疫,营造积极健康、干事创业的政治生态和良好环境”,提出“三个区分开来”“建立激励机制和容错纠错机制”等一系列重大政策策略,推动完善干部担当作为激励和保护机制;强调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抓早抓小,防微杜渐,从而使“四种形态”惩治震慑、惩戒挽救、教育警醒的功效得到充分发挥,实现由“惩治极少数”向“管住大多数”拓展。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坚持严的基调与实的要相统一,准确把握政策策略,做到教育人、挽救人、改造人,形成全方位、多维度、立体式的干部关心关爱体系,让党员、干部充满激情地干事创业。

紧盯“关键少数”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加强纪律建设是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的分内之事、应尽之责。习近平总书记既对广大党员提出普遍性要求,又对“关键少数”特别是高级干部提出更高更严的标准,这是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的科学方法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从严治党是各级党组织的职责所在”,深刻揭示了全面从严治党的关键所在,为加强党的纪律建设提供了强有力的抓手。党的十八大以来,我们党压实党委(党组)主体责任,扛牢纪委监委监督责任,推动各职能部门高效协同,督促党员领导干部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努力使严教育、严管理、严监督、严制度、严责任成为完整闭环。

转自《人民日报》

进入新时代后,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更加明确,党纪学习教育成为党员干部必须认真履行的职责和义务。党纪学习教育不仅关系到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的提高,更直接关系到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深入开展。在新时代背景下,如何进一步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提高党员干部的纪律意识,是一个值得深入思考的问题。

新时代加强党纪学习教育的必要性

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实现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从根本上保证党的团结统一、捍卫党的先进纯洁,必须一以贯之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首先,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内在要求。全面从严治党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其核心在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党的十八大报告首次明确提出“纪律建设”概念,党的十九大把纪律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纪律建设的政治性、时代性、针对性不断增强。只有加强纪律教育,从思想上固本培元,才能为纪律严明、执纪有力奠定坚实思想基础,组织才能提高战斗力,作风才能形成感召力,制度才能发挥约束力,监督才能发挥制衡力,全面从严治党才能不断向纵深推进。

其次,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是提升党员干部素质的重要途径。党员领导干部是权力运作的关键主体和监督机制的运作重心,在推进党和国家各项事业、管好班子、带好队伍方面起着关键作用。通过党纪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深化对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性和忽视党纪、违反党纪问题危害性的认识,能促使党员干部进一步牢记初心使命,增强辨别力和坚定性,从而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最后,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是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必然要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也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有助于增强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的成效。

当前党纪学习教育存在的问题

一是部分党员干部对党纪学习教育重视不够。有些党员干部认为党纪学习教育是“软任务”,可有可无。在开展学习教育活动过程中学习不深入,蜻蜓点水,漂浮面上,搞形式主义现象,对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视程度不够,导致学习效果不佳。

二是党纪学习教育方式方法单一。当前,党纪学习教育的方式方法主要以传统的课堂讲授为主,缺乏针对性和实效性,使党员干部教育耳入脑,难以激发党员干部的学习兴趣和积极性,没有达到加强党性锻炼和提高认识的目的。

三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加强党纪学习教育的对策与建议

首先,提高党员干部对党纪学习教育的认识。要通过思想教育、典型引路等方式,运用好一些党员领导干部违法违纪受到惩处的典型案例,特别是有重大社会影响的腐败案件,采取以案说纪方式,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提高全党遵规守纪的自觉性,使党员干部深刻认识到党纪学习教育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其次,创新党纪学习教育的方式方法。要积极探索适合新时代特点的学

习教育方式方法,如利用网络信息技术开展在线教育、利用案例教学进行实战演练等,以及通过专题讲座、自学、板报宣传等形式,教育引导党员干部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提高学习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再次,完善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要建立健全的监督考核机制,定期对党纪学习教育进行检查和评估。各级主要领导要带头落实好党员干部教育工作各项制度,不仅要以身作则做好理论学习的表率,而且要经常研究、部署、督促和检查党员干部教育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并进行整改,确保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最后,加强党纪学习教育的制度建设。要建立健全党纪学习教育的相关制度,明确学习内容、方式和要求,规范学习流程,为学习教育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同时将党员干部教育与党员干部的考察提拔任用有机结合起来,还可以建立领导干部逐级谈心制度,以便及时了解党员干部的思想动态。

新时代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是一项长期而艰巨的任务。我们必须以高度的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不断加强和改进党纪学习教育,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在新时代的征程上,我们要始终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的要求,确保党员干部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只有这样,我们才能不断开创党的建设新的伟大工程新局面,为实现党的历史使命和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而不懈奋斗。

(作者单位:中共单县县委党校)

减“指尖”之负 增治理之效

□ 孟繁哲

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各地各部门不断取得进展。近期,昆明、长沙、西安、青岛、南京等地一大批基层政务微信公众号、微博法人账号停用或关停,启动注销程序,相关不良信息公示、公告等内容并入属地政府网站,引发关注。

数字时代,政务新媒体、应用程序等不断涌现,对于推进政务公开、优化政务服务、创新社会治理具有积极作用。然而,一些地方的政务数据造假却变味走样:工作群过多过滥,基层干部忙于“盯群”和“爬楼”;公众号关注者寥寥,“谁更新看谁”;应用程序多头开发、功能雷同,同样的数据需要上载多次……“指尖上的形式主义”占用大量时间和精力,增加了基层工作人员负担,助长了不良风气。

习近平总书记近日在山东考察时指出:“要以党纪学习教育为契机,持续深化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为基层干部干事创业营造良好环境。”形式主义在数字化背景下的变异翻新,成为加重基层负担的突出表现。《关于防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的若干意见》提出,加强对政务服务应用程序、政务公众账号和小程序的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当前,各地各部门多措并举、综合施策,做好减法,推动相关治理工作取得成效,努力为基层干部卸下“指尖”之负。着眼未来,仍需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瞄准形式主义之弊,严抓不放、常抓不懈,基层干部不仅要善于通过信息技

术办公,更要善于通过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办

事。基层工作,说到底是做人的工作。坐在办公室里都是问题,走进基层就都是办法。很多时候,只有到现场看一看、聊一聊、问一问,才能了解群众的具体诉求,摘掉问题的来源去脉。从“群里吼”到“实地走”,从“键对键”到“面对面”,整治“指尖上的形式主义”,为的是把基层干部从一些无谓的事务中解脱出来,让他们推开门、迈开腿,到群众中间去,到解决实际问题的现场当中去。应当牢记,群众路线是我们党的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基层干部不仅要善于通过信息技

术办公,更要善于通过深入基层、深入群众办

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与乡村全面振兴研究

□ 张芳

2024年5月22日至24日,习近平总书记亲临山东视察,明确提出要深化城乡融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去年底召开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强调,做好2024年经济工作要“统筹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做好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这篇大文章,对促进城乡之间良性互动、融合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菏泽实践”具有重大意义。

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要把握重点任务,分类施策,循序渐进,对城乡产业发展、城乡重点领域体制机制、城乡公共资源等进行统一规划,畅通经济循环,实现城乡人口的双向流动与社会融合,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城乡治理格局。

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要把握重点任务,分类施策,循序渐进,对城乡产业发展、城乡重点领域体制机制改革。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必须科学谋划城乡融合发展领域的体制机制改革,着力破解影响城乡融合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建立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

体系,促进城乡要素自由流动、平等交换和公共资源合理配置,在人才、土地、资金等重点领域形成良性循环,为乡村全面振兴注入新动能。具体来说,大力推动建立城乡人才顺畅流动的体制机制,吸引社会各类人才支持服务乡村;进一步夯实土地产权基础,优化农村集体经济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建立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积极完善乡村金融服务体系,提升金融服务乡村能力,为实现乡村全面振兴奠定坚实基础。

统筹城乡公共资源配置。公共资源配置是社会发展的关键环节,有效的公共资源配置能推动社会进步与繁荣,是城乡社会发展的重要保障。统筹推进新型城镇化与乡村全面振兴,必须推动城镇公共服务向乡村延伸,促进城乡公共资源互联互通,共建共享,缩小城乡基础设施和服务差距,加快形成“全民覆盖、普惠共享、城乡一体”的

(作者单位:中共菏泽市委党校)

关于新时代加强党纪学习教育的几点思考

范华

党的二十大擘画了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宏伟蓝图。实现新时代新征程党的使命任务,从根本上保证党的团结统一、捍卫党的先进纯洁,必须一以贯之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首先,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是全面从严治党的内在要求。全面从严治党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其核心在于加强党的纪律建设。

党的十八大报告首次明确提出“纪律建设”概念,党的十九大把纪律建设纳入党的建设总体布局,党的二十大报告强调“全面加强党的纪律建设”,纪律建设的政治性、时代性、针对性不断增强。只有加强纪律教育,从思想上固本培元,才能为纪律严明、执纪有力奠定坚实思想基础,组织才能提高战斗力,作风才能形成感召力,制度才能发挥约束力,监督才能发挥制衡力,全面从严治党才能不断向纵深推进。

其次,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是提升党员干部素质的重要途径。党员领导干部是权力运作的关键主体和监督机制的运作重心,在推进党和国家各项事业、管好班子、带好队伍方面起着关键作用。通过党纪学习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进一步深化对加强党的纪律建设重要性和忽视党纪、违反党纪问题危害性的认识,能促使党员干部进一步牢记初心使命,增强辨别力和坚定性,从而更好地为人民服务。

再次,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是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必然要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党的建设的永恒课题,也是新时代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内容。加强党纪学习教育,有助于增强党员干部的廉洁自律意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的成效。

四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五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六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七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八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九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十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

十一是党纪学习教育监督考核机制不完善。对党纪学习教育的监督考核机制不健全,缺乏有效的评估和反馈机制,让一些思想不重视的党员干部存侥幸心理,难以保证学习教育的质量和效果。